

证券代码：688472

证券简称：阿特斯

公告编号：2024-036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调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 0.11824 元（含税）调整为 0.11959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自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故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发生变动，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的原则，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 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824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 3,688,217,324 股，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5,000,000 股后参与分配股数共 3,683,217,32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35,503,616.39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5.00%。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 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自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增加至 46,500,000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等权利。因此，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46,500,000 股后，公司本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 3,641,717,324 股。

基于上述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量变化，公司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上调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 0.11824 元（含税）调整为 0.11959 元（含税），具体如下：

1、调整后的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原定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
 $=435,503,616.39 \div (3,688,217,324-46,500,000) \approx 0.11959$ 元/股（含税，保留小数点后 5 位）。

2、实际利润分配总额=调整后的每股派发现金红利×（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
 $=0.11959 \times (3,688,217,324-46,500,000) = 435,512,974.78$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公司将会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每股现金红利为 0.11959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利润分配总额为 435,512,974.78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具体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5 日